

临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临邑县财政局

临发改价格〔2025〕11号

关于对临邑县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的批复

临邑县民政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对临邑县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的申请》收悉。根据山东省发改委《关于公布〈山东省定价目录的通知〉》（鲁发改成本〔2020〕1361号）及山东省发改委、民政厅、财政厅、市场监管局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管理的通知》（鲁发改价格〔2023〕235号）等文件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和我县惠民殡葬政策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收费项目及标准

临邑县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项目包括火化、遗体接运（含抬

尸、消毒）、遗体存放（含冷藏）、骨灰寄存，具体收费标准见附件。

二、其他相关规定

1. 收费单位应使用省财政厅统一监制的山东省财政票据，收费收入通过“山东省非税收入征收与财政票据管理系统”全额缴入国库，纳入财政预算管理。

2. 收费单位应按规定做好收费公示工作，在收费场所醒目位置公示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、收费文件依据等，自觉接受发改、财政、市场监管部门和社会的监督。

3. 本批复自2025年9月3日起执行，有效期至2027年9月2日。期满前按规定重新核批。

附件：临邑县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



附件：

临邑县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

项 目	单 位	收费标准	备 注
一、火化			
1. 扒灰炉火化费	元/具	200	7 岁以下儿童减半
2. 拣灰炉火化费	元/具	620	
二、遗体接运			
1. 遗体接运费 (20 公里以内)	元/具	100	超过 20 公里的， 每超过 1 公里加 收 3 元，按往返里 程计算。
2. 抬尸费	元/具	60	馆内
3. 消毒费	元/具	70	
三、遗体存放	元/天·具	80	含冷藏，一天内不 足 12 小时按半天 计算，超过 12 小 时按一天计算。
四、骨灰寄存	元/个·年	100	含证

政府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临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临邑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5 年 8 月 26 日印发
